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9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9月16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传达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到9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回避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。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。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借款利率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85）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和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2 日